

公司代码：603268

公司简称：松发股份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5,137,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95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1,888,072.00 元（含税）。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松发股份	60326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静	吴佳云
办公地址	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如意路工业区 C2-2号楼	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如意路工业区 C2-2号楼
电话	0768-2922603	0768-2922603
电子信箱	lijing@songfa.com	sfzqb@songf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专业化、高品质日用瓷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日用瓷、精品瓷和陶瓷酒瓶。日用瓷主要包括家庭用瓷、酒店用瓷、餐厅用瓷等产品系列，以自主研发、创意设计的特、异型产品供应国内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外销产品采用以销定产为主，内销产品采用以销定产和库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主要供应家庭用瓷、酒店用瓷和商务定制瓷。产品的生产经营模式方面，公司采用 ODM/OEM 与自主品牌相结合的生产经营方式。

2、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高岭土、长石、石英、硅酸锆、瓷泥、釉料和花纸等，主要能源为液化石油气和天然气。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负责采购信息的收集、市场调研等，组织采购并及时总结反馈市场表现。

公司产品生产所用的原材料主要是瓷泥，瓷泥主要由高岭土、长石、石英等配制而成。公司的高岭土主要采购自广东、福建、湖南等高岭土主产区，瓷泥除了部分由自身的瓷泥车间生产供应以外，有一部分向周边的瓷泥厂商购买。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液化石油气和天然气，可向附近的能源供应企业采购。公司所在地能源供应稳定、充足，且公司与主要能源供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源采购得到了良好保障。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两部分，按产品系列需求分别配置内销、外销渠道。

内销产品采用以销定产和库存生产相结合模式，产品主要分为日用瓷、精品瓷等产品系列，产品的销售采取直销或经销模式，客户群体为星级酒店、餐饮业及家庭个人；在精品瓷方面，产品主要满足家庭套装、商业定制以及具有收藏鉴赏需求的消费群体。

外销产品采用以销定产模式，主要是中高档日用陶瓷产品，客户群体主要为酒店、连锁商超及经销商。从分布区域来看，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北美洲、澳洲、中东等地区。

（三）行业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GB/T4754-2017)，公司属于“307 陶瓷制品制造”中的“3074 日用陶瓷制品制造”；根据《2018 年 4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报告期内，受国内环保持续高压的影响，不少小陶瓷厂关停淘汰，日用陶瓷产业的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随着经济的全面发展和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民众对日用陶瓷的质量、美观要求愈加重视，陶瓷的发展已成为文化艺术和时代进步的重要标志。未来，我国日用陶瓷产业将朝着降

能耗、降成本、健康绿色化、设计艺术化的方向发展。陶瓷企业应加强品牌运营管理，努力实现由产品输出向品牌输出的转型，从而不断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品牌建设已成为陶瓷行业未来发展的重点。

“互联网+”时代的来临也给日用陶瓷企业提供了绝佳的新机遇，电子商务的出现成为陶瓷企业渠道拓展的新利器，国内很多日用陶瓷企业及时抓住这一机遇，纷纷与淘宝、天猫、京东、唯品会等电商平台建立了合作关系。通过“互联网”与“大数据”的结合，对目标客户进行精准、差异化的产品推广，发掘新的更受消费者欢迎的日用陶瓷产品新器型、新花色，简约、有质感的产品，从而为日用陶瓷企业带来了新的发展商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258,530,188.48	1,224,536,028.52	2.78	870,461,758.91
营业收入	591,024,458.51	568,078,119.31	4.04	351,359,51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25,774.28	45,747,177.87	-17.75	39,108,89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25,887.75	40,845,319.96	-25.51	37,537,26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3,118,041.70	604,561,889.08	3.07	566,059,29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47,036.02	65,244,133.39	-33.10	73,893,790.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7	-18.92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7	-18.92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4	7.77	减少1.73个百分点	7.1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3,738,613.73	133,026,607.60	159,525,506.41	164,733,73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84,720.24	9,494,761.46	14,861,301.96	1,484,99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928,923.99	8,383,055.5	14,411,923.21	-3,298,014.95

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5,350.60	2,276,912.32	-1,600,170.56	37,584,943.6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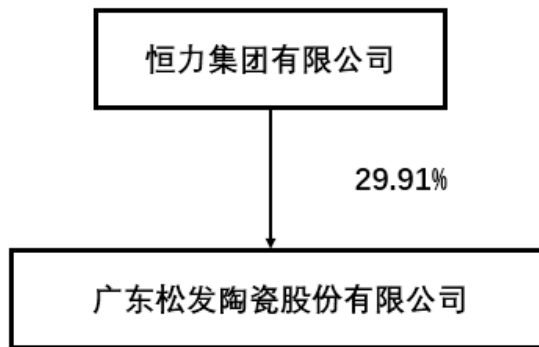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4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37,428,000	37,428,000	29.91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林道藩	1,684,000	27,644,000	22.09	0	质押	10,680,000	境内 自然 人
刘壮超	2,112,000	7,392,000	5.91	0	质押	7,392,000	境内 自然 人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 限公司—长安信托— 长安投资 957 号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3,354,743	3,354,743	2.68	0	无	0	其他
曾文光	626,360	2,202,760	1.76	21,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林秋兰	504,000	1,764,000	1.41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蔡少玲	458,001	1,603,004	1.28	21,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五莲正心修身网络科 技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486,100	1,486,100	1.19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曹吓华	828,423	828,423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郭淑香	297,550	790,800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林道藩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林秋兰为公司副总经理，两人系父女关系；曾文光为子公司联骏陶瓷之执行董事，蔡少玲系曾文光之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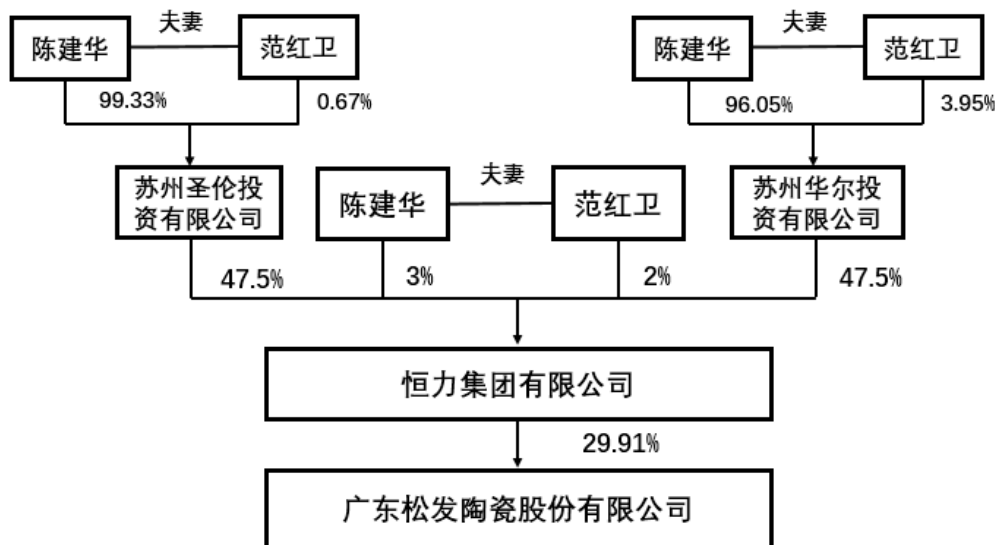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1,024,458.5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4%；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7,625,774.2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75%；每股收益 0.30 元，同比下降 18.9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0.25 元，同比下降 24.24%。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附件1: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拟自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起按照《修订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 1、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列报;
- 2、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删除,余额在“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
- 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删除,余额在“固定资产”项目列报;
- 4、原“工程物资”项目删除,余额“在建工程”项目列报;
- 5、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并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列报;
- 6、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删除,余额在“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
- 7、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 8、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两个明细项目,“利息费用”反映公司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该项目应根据“财务费用”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利息收入”反映公司确认的利息收入,该项目应根据“财务费用”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此外还调整了利润表部分项目的列报位置。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本次公司执行《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7户、孙公司1户及重孙公司1户,子公司分别为潮州市雅森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潮州市松发陶瓷有限公司、广州松发酒店设备用品有限公司、潮

州市联骏陶瓷有限公司、北京松发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醍醐兄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广东松发创赢产业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公司为北京多贝兄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重孙公司为霍尔果斯真网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新增子公司广东松发创赢产业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7 日决议批准。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徐鸣镝

2019 年 4 月 7 日